

# 宁夏回族自治区监狱管理局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概述、主动公开政务（狱务）信息情况、依申请公开政务（狱务）信息办理情况、开展政策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情况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几方面内容组成。本报告所列统计数据的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宁夏监狱管理局办公室联系。联系地址：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民族北街 298 号；邮编：750000；电话：0951-6197001；传真：0951-6197066。

## 一、概述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



公开条例>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我局以“宁夏监狱”政务微博和 2016 年 12 月建成开通的“宁夏监狱”互联网门户网站为主要公开平台，并借助其他新闻媒体及时公开应公开的信息。截至 2016 年底，我局政务（狱务）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政务（狱务）信息公开咨询、答复工作开展顺利。

（一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。宁夏监狱管理局成立了由局长任



主任的政务（狱务）公开工作委员会，具体负责政务（狱务）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研究解决政务（狱务）公开推进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和问题。成立了宁夏监狱管理局网络

安全和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，设置办公室，负责宁夏监狱互联网门户网站、政务微博的日常管理工作和监狱工作相关舆情的监测、管控及突发舆情事件的应对工作。全区五所监也成立了相应机构，配备专、兼职人员负责政务（狱务）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二）进一步拓宽政务（狱务）信息公开途径。2016年12月5日，宁夏监狱互联网门户网站（宁夏监狱，网址：[www.nxjyw.gov.cn](http://www.nxjyw.gov.cn)）正式上线试运行。网站设计遵循政府门户网站“简洁、易用、美观”的设计标准；强化资源整合，优化页面表现形式，紧跟门户网站发展趋势；网站共设立新闻中心、信息公开、专题栏目、互动交流、下属单位和办事指南6个一级栏目；同时提供网上咨询、监督投诉、民意征集和局长信箱等互



动功能。

（三）完善制度保障，狠抓制度落实。按照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规定，我局制定出台了《宁夏监狱政务（狱务）公开平台管理办法》和《宁夏监狱管理局政务（狱务）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》，对相关信息在网络平台上的发布进行了严格的规范，保障信息发布的时效性和准确性。根据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的有关要求，做好政务（狱务）信息主动公开、咨询、申请、答复情况的统计工作，确保工作科学规范，有序进行。

（四）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从监狱工作实际出发，依托宁夏监狱互联网门户网站、宁夏监狱政务微博，及时发布和更新有关信息。建立网站信息员队伍，负责信息报送工作，确保信息发布的及时、准确。同时加强与新闻媒体的联系，及时向社会发布我局有关事件信息，形成与社会公众的有效沟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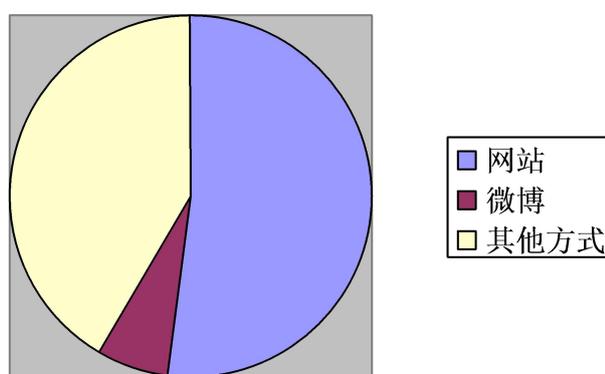


立网站信息员队伍，负责信息报送工作，确保信息发布的及时、准确。同时加强与新闻媒体的联系，及时向社会发布我局有关事件信息，形成与社会公众的有效沟通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6年，我局通过门户网站、微博微信、新闻媒体等渠道主动公开政务（狱务）信息104条，内容包括监狱的性质、任务和宗旨；罪犯法定的

权利和义务；罪犯收监的规定；罪犯考核、分级处遇的条件和程序；罪犯通信、会见的规定；罪犯行政奖励的条件、程序和结果；罪犯行政处罚的条件、程序和结果；罪犯减刑、假释的条件、程序和结果；罪犯暂予监外执行的条件和程序；罪犯离监探亲的条件和程序；罪犯申诉、控告、检举的处理；罪犯生活卫生的管理；罪犯的教育改造；监狱人民警察的法定权利、义务和纪律等内容。



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### 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6 年度接到政务（狱务）信息公开申请 2 件，按时办结 2 件。申请公开内容涉及刑法修正案（九）和监狱罪犯计分考核管理规定，所申请公开内容均属主动公开内容，且已公开，未收取费用。

2016 年度我局共受理处理 0 起针对本部门的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；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案；未收到针对我局政务（狱务）信息公开事务的申诉。。

### 四、开展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情况

我局对 2016 年 8 月制定和出台的《宁夏监狱罪犯计分考核

细则》进行详实的解读，本年度共刊发政策解读内容 2 篇，转载监狱工作相关政策解读内容 14 篇。同时，全区监狱严格落实《宁夏监狱管理局网络舆情管控实施办法》和《宁夏监狱网络舆情突发事件应对预案》，购买社会服务密切关注宁夏监狱工作相关舆情，通过门户网站、政务微博和新闻媒体积极回应社会关切。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2016 年我局不断完善工作机制，提升工作能力和水平，在推进政务（狱务）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。但主动公开力度、政务（狱务）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，依申请公开办理规范性等方面仍有待进一步提高。政务（狱务）信息公开工作是一项长期工作，我们将继续改进工作流程，完善工作方法，提高工作效率，切实做好政务（狱务）信息公开工作。

一是进一步深化政务（狱务）公开工作。逐步建立和完善信息发布、解读、回应机制，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增加主动公开信息量；建立专家解读机制，对重要政策法规及时做好政策解读，让公众更好地知晓、理解各项政策；完善舆情收集和回应机制，密切关注监狱工作舆情动态，加强分析研判，及时进行回应，解疑释惑。

二是进一步发挥宁夏监狱互联网门户网站在政务（狱务）信息公开中的主渠道作用。狠抓制度落实，形成统一管理、分工负责、流程简便的信息报送工作机制，把门户网站的内容更新作为网站日常管理的重点内容，严格保密审查制度，明确保密审查责任，确保不发生失泄密事件，突出实用性和实效性，使网站成为

社会各界了解监狱工作、关心特殊群体、促进宁夏监狱事业又快又好发展的重要窗口。

三是进一步拓宽政务（狱务）信息公开途径。2017年6月底前，完成宁夏监狱“微信公众号”和“头条号”的建设工作，并将门户网站、微信号、头条号进行同步管理，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方式，拓宽公开渠道。